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PC-0104-26J6-FS0506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河北邢台抽水蓄能电站 EPC 总承包施工项目部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河北邢台抽水蓄能电站 EPC 总承包工程安保岗亭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建设资金已落实。目前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二、采购范围

1、采购范围：本次采购为河北邢台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EPC 总承包安保岗亭管理服务施工采购项目

(1) 设立下水库上游拦河坝 1 座；下水库下游拦河坝 1 座；白石峪隧道 1 座、引水上支洞 1 座；进厂交通洞、通风兼安全洞 1 座；上水库与村道交叉 2 座；炸药库 1 座；营地 1 座。共计 8 座岗亭；除炸药库设置 9 人外，其余各岗亭配置 2 人，24 小时全天候执勤。

(2) 施工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以及为完成此项工程而做的一切工作。

2、服务期限：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20 日（具体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9 年 12 月 31 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9 月。

3、服务要求：

3.1 执勤的安保人员有权查验执勤区域的人员、车辆、物品的出入手续，维护执勤区域内的秩序；

3.2 执勤安保人员对执勤区域停车场进行管理与维护。

3.3 对现行的违法犯罪行为应当及时制止，对现行违法人、犯罪嫌疑人、犯罪分子应当立即扭送公安机关；

3.4 执勤的安保人员应当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发现不安全因素或治安隐患，应及时向甲方领导报告，安保人员有协助处理的义务；

3.5 着制式保安服装，佩戴腰带，帽子，穿黑色鞋子，着冬装、春秋装时须系领带并保持着装及佩戴物品的干净整洁，挂牌上岗。

3.6 对执勤中发生的盗、抢、火、蓄意滋事等突发事件应及时报甲乙双方主管领导，做出应急预案，必要时报警。

3.7 执勤人员要精神饱满，保持良好的站、坐姿态，有客户时，应垂手站在岗点大门的内左侧。

3.8 配置一名安保人员的岗点，安保人员午餐的就餐时间为 1.5 个小时，就餐前须向岗点负责人请假。

3.9 不迟到、不早退、不空岗。做到上岗前、执勤中不饮酒，严禁斜卧、睡岗、看书报、杂志等做与执勤无关事项。如发现以上违规现象，根据情节轻重处 10—100 元罚款。

4、付款方式：本采购工程响应方接受采购方采用 银行转账/支票 支付工程价款，响应单位必须提供有效的开户银行和账号信息。

三、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 (1) 资质要求：营业范围内具备保安服务。
- (2) 响应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3) 响应人应具有保安服务工程的施工业绩，在近5年内（2021年9月-2026年9月内签订）的施工合同不少于1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50万元以上（应附成交通知书和（或）合同扫描件）。
- (4)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响应人，请于 2026 年 10 月 06 日 17:00 前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8 日 10 时 30 分（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2、本次采购将通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响应人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人须提前办理数字证

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数智化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后果。

3、开启由“数智化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响应人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4、响应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响应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zb.powerchina.cn>)上发布。

七、评审办法

采用综合评估法。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

地 址： 河北省保定市涿州市华阳路与东兴北街交叉口西
220 米水电四局办公大楼 7 楼会议室

邮 编： 074200

联 系 人： 王露露 / 陈琳

电 话： 15830233317 / 15097752621

电子邮箱： 2295037064@qq.com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

电 话： 15830233317

电子邮箱： 2295037064@qq.com

十、纪检监督机构

响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分局纪
委办公室 0312-8400805 提出投诉。

2026 年 9 月 30 日

